

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函

地址：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157巷11號

承辦人：廖淑惠

電話：27026141分機226

電子信箱：th-630321@gov.taipei

受文者：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9日

發文字號：北市客文字第113300221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2024後生文學獎海報、2024後生文學獎徵文活動簡章

(31717997_1133002215_1_ATTACH1.jpg、31717997_1133002215_1_ATTACH2.odt)

主旨：本會舉辦「2024後生文學獎」，徵選短篇小說、散文、小品文、客語詩及圖文創作，請協助宣傳並鼓勵符合資格者踴躍投稿，請查照。

說明：

- 一、為鼓勵青年以客家故事進行書寫，深化後生與原鄉客家的情感鏈結與族群文化認同，本會特辦旨揭徵文活動，參賽者須在40歲以下(民國73年1月1日(含)後出生者)，國籍不限，徵稿期限自即日起至113年8月31日止，相關內容詳如附件簡章。請轉知徵文活動訊息與所屬單位、學校及機構等，至紉公誼。
- 二、相關問題請洽詢本案承辦單位：黎歐創意有限公司。電話：03-6585879分機10(2024後生文學獎徵文工作小組)。
- 三、檢附活動電子海報及簡章各1份。

正本：各縣市政府(含金門、連江兩縣)、臺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除外)、公私立大專院校(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已停用)、蘭陽技術學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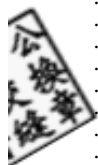
(已停用)、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已停用)除外)

副本：



裝

訂



線



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2024後生文學獎」徵文活動簡章

壹、計畫目的

為鼓勵青年以客家故事、議題與文化進行書寫，本會舉辦「後生文學獎」已邁入第十年，今年接續舉辦「2024後生文學獎」，徵選短篇小說、散文、小品文、客語詩，及圖文創作類，期藉由跨世代及跨領域的對話、凝視與沉澱，詮釋客家生活經驗，反思客家在各種當代議題中的處境與出路，開展當代客家的新文學風貌。

「2024後生文學獎」規劃以「十年·拾光」作為主軸，邀請後生拾起心中的記憶碎片，層層堆疊客家樣貌。以「歷程」為出發，提筆跨出侷限，勇於向內翻找，或向外探索，從對話中梳理對客家的見解與思考，抑或藉由故事之創作，「撿拾」客家更多的可能性。透過自我書寫，以辯證的方式重構出客家文化精神，並鏈結族群之間的情感，甚至吸引非客家族群的關注與好奇、協助一般社會大眾能夠更深入瞭解客家精神之意涵，開啟跨界對話的窗口。

不同的人生故事、生命歷程，並觸及了多元面向之議題，期望能藉由貼近日常、真摯的書寫，將每個感動的片刻凝結於「2024後生文學獎」書中，傳遞給讀者。最終，達到吸引客家與非客家族群注意力之目標，讓客家精神與客家文學能夠向外擴散、受到更多矚目。

貳、計畫內容

一、徵文資格：參賽者年齡須在40歲以下(民國73年1月1日(含)後出生者)，
國籍不限。

二、徵文主題：以「十年·拾光」為主軸，針對客家故事、議題與文化特性
進行書寫。

三、徵選類別：

(一) 短篇小說：主要以華語書寫，內容、題材不限，惟須含客家
元素與意象，字數以5,000至10,000字內為原則。

(二) 散文：主要以華語書寫，以實地尋訪或跨世代訪談方式
搜集題材方式為佳，惟須含客家元素與意象，字
數以1,200至5,000字內為原則。

(三) 小品文：主要以華語書寫，內容、題材不限，惟須含客家
元素與意象，字數以600至1,200字內為原則。

(四) 客語詩：以客語書寫，並標明腔調，輔以華語語釋，行數
在30行以內為原則。【註：客語詩腔調及華語語釋投
稿書寫範例參照附件3】

(五) 圖文創作：分為【兒童組】及【青年組】。兒童組之參賽者
須為12歲以下(民國101年1月1日(含)後出生
者)；青年組之參賽者須為12歲以上。
繪製一幅和客家相關之圖文創作主題，完稿規格
為正方形，最大限制為30x30cm。

四、獎金禮券分配：※以下獎金以等值禮券發放※

(一) 短篇小說

1. 首獎1名，獎金為新臺幣8萬元禮券，獎狀乙幀。
2. 優選1名，獎金為新臺幣3萬2仟元禮券，獎狀乙幀。
3. 佳作3名，獎金為新臺幣1萬6仟元禮券，獎狀乙幀。

(二) 散文

- 1、首獎1名，獎金為新臺幣7萬元禮券，獎狀乙幀。
- 2、優選1名，獎金為新臺幣2萬8仟元禮券，獎狀乙幀。
- 3、佳作3名，獎金為新臺幣1萬4仟元禮券，獎狀乙幀。

(三) 小品文

- 1、首獎1名，獎金為新臺幣2萬元禮券，獎狀乙幀。
- 2、優選1名，獎金為新臺幣8仟元禮券，獎狀乙幀。
- 3、佳作3名，獎金為新臺幣5仟元禮券，獎狀乙幀。

(四) 客語詩

- 1、首獎1名，獎金為新臺幣2萬4仟元禮券，獎狀乙幀。
- 2、優選1名，獎金為新臺幣1萬元禮券，獎狀乙幀。
- 3、佳作3名，獎金為新臺幣6仟元禮券，獎狀乙幀。

(五) 圖文創作

- 1、優選5名 (暫定兒童組2名、青年組3名)，獎金為新臺幣1萬元禮券，獎狀乙幀。(俟臺北市客委會同意後，據以實行)

參、 評審

- 一、 由本會遴聘專業人士組成評審委員會負責評審工作，若未達評審認定標準，獎項得以從缺。
- 二、 所有參賽作品將予以編號彌封後轉交評審進行作業，以維公允。
- 三、 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仍屬原作者所有，惟應同意本會對於參賽作品擁有以任何形式重製與出版發行之權利，並得以任何方式加以運用，不再另支報酬。

肆、 計畫期程

作品收件期間：即日起至113年 8 月31日止。

評審作業期間：113年10月1日至113年11月1日。

評審結果公布：依照實際評審作業期程，預計為113年11月10日前。

伍、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承辦單位：黎歐創意有限公司

陸、 報名方式

一、 報名簡章下載來源：

(一) 參賽者請於報名截止日前至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網站

https://hac.gov.taipei/News_Content.aspx?n=88612225

[B4552B99&s=208F051EFF15AF41&sms=78D644F2755](https://hac.gov.taipei/News_Content.aspx?n=88612225)

[ACCAA](#) 下載報名表，或寄回郵信封索取簡章(簡章索取地

址：302052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東二段200號 黎歐創意

有限公司 2024後生文學獎徵文工作小組收，電話：03-

658-5879)。

二、繳交資料：(寄送紙本並完成表單平台傳送電子檔，始完成投稿程序)

(一) 紙本：

- 1、報名表/授權聲明書1份(附件1)，1份稿件請填寫1份報名表，各類別限投一篇，若投稿不同類別作品請分別填寫。
- 2、參賽作品紙本1式5份(採 A4紙張，以 word 14號新細明體形式繕打，固定行高25pt，直式橫書，A4規格紙張雙面列印，編列頁碼，長邊裝訂。以手寫投稿者，請以標準稿紙書寫並編列頁碼。若需使用客語用字請用客語造字軟體，並於左上角以釘書針釘妥作品；如採稿紙書寫者，請以稿紙謄錄清楚)。
- 3、上述繳交資料按順序排妥後，於113年8月31日前以掛號寄達(日期以郵戳為憑)，並於 A4信封上黏貼本簡章之專用信封封面(附件2)，或專人送至承商「黎歐創意有限公司」收(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東二段200號，電話：03-658-5879)，逾期將不予受理。

- (二) 電子檔：請至 Google 表單填妥個人資料及參加徵選作品類別、篇名，上傳資料應包括參加徵選作品、個人身分證/居留證/健保卡/護照資料。

表單網址：<https://forms.gle/MJ2DJDrx3gzCDFKPA>

- (三) 經本會資格審查發現繳交資料不齊全，將以電話及電子郵件通知補件，請於報名表內填寫能確實聯絡參賽者之相關資料，

若因無法聯絡上參賽者導致報名資格不符，本會將予以撤除報名資格，參賽者不得異議。

柒、 得獎名單揭曉及頒獎日期

於本會網站上公布得獎名單，除得獎者以電子郵件及電話通知外，餘不另行個別通知；頒獎典禮時間、地點另行通知。

捌、 專書出版

得獎作品結集出版《2024後生文學獎得獎作品集》專書，將致贈得獎者每人1冊(除獎金禮券外，專書出版時不再另外支付版稅給得獎者)。

玖、 注意事項

一、參賽作品應符合下列規定：

- (一) 應為參賽者自行創作，且未曾得獎或未曾公開發表過之作品。
- (二) 不得為改作之作品(例如翻譯作品)。
- (三) 無經法院判決確定侵害他人著作權情事。
- (四) 不得於作品內透露參賽者姓名等個人資料。

二、報名表上，具中華民國國籍者請附上中華民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參賽者未達身分證核發年齡可改附健保卡，如獲得獎通知，須附法定代理人同意書)，非中華民國國籍者請附上居留證或護照影本。

三、參賽作品有違反前項各款規定之一者，應不予受理並取消參賽資格；得獎者應無條件繳回已受領之獎金禮券及獎狀。

四、入選作品如涉及著作權糾紛，由入選者自負法律責任。

五、依相關法令規定，得獎人須做得獎申報扣繳(外國人依相關規定如居留天數、身分等辦理相關扣繳程序)，並提供申報相關文件(領獎簽收表與身分證正反面影本等)，且須於年度報稅計入個人所得。

- 六、得獎者同意授權主辦單位永久無償使用，由主辦單位或其授權之人將該得獎作品於國內重製、散布、編輯、出版，並於無線、有線、衛星之類比與數位電視頻道及電腦網路上公開播送及公開傳輸。
- 七、參賽作品及資料請自留底稿，恕一概不退件。
- 八、凡送件參賽者視為認同本徵選簡章，對評審會之決議不得異議。
- 九、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予隨時修訂並公布。

附件1

「2024後生文學獎」報名表 / 授權聲明書			
作品名稱		編號 (主辦單位填寫)	
報名類別	短篇小說 散文 小品文 客語詩 圖文創作		
字/頁數 (請務必填寫)	字數：	字/頁數：	頁
參賽作品不得一稿兩投·投稿字數均含標點符號·作品名稱不列入字數。			
作者姓名		筆名	
身分證字號 (外籍人士請填居留證/護照號碼)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聯絡電話	()	行動電話	
戶籍地址 (外籍人士請填居留地址)			
通訊地址			
電子信箱			
證明文件影本 (參賽者未達身分證核發年齡可改附健保卡)			
參賽者身分證 / 健保卡 / 有效居留證 / 有效護照影本 正面黏貼處 (請浮貼)	參賽者身分證 / 健保卡 / 有效居留證 / 有效護照影本 背面黏貼處 (請浮貼)		

本人已詳閱並同意遵守2024後生文學獎徵文規則，在此聲明下列事項：

1. 本表所填寫各項資料均屬事實。
2. 本人享有參賽作品之著作人格權與著作財產權，如獲獎，同意於該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授權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得以任何方式利用、保存或轉授權他人利用該著作。出版權（含電子書）則為本人與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共有，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為推廣、行銷、上市流通之用，有發表及印製權利，不需另支稿酬或版稅。

聲明及授權人： (親筆簽名) 日期：113年 月 日

附件2

貼郵票處
請以掛號郵寄

2024後生文學獎徵文活動

專用信封封面

徵文組別：短篇小說 散文 小品文 客語詩 圖文創作

參賽者姓名：

聯絡電話：

住址：□□□□□□

302052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東二段200號

黎歐創意有限公司

2024後生文學獎徵文活動啟

郵寄期限：113年8月31日止，以郵戳為憑。

注意事項：

- 一、請先備 A4信封乙只，再將此寄件封面填貼於上後郵寄即可。
- 二、繳交資料含：報名表/授權聲明書、稿件請整理齊全，裝入信封中，再黏貼本封面寄件。
資料若無法裝入信封，請以包裹郵寄。
- 三、請以掛號郵件交寄；如以平信寄遞發生遺失或遲誤，以致無法完成投稿者，責任由投稿人自負。
- 四、所繳書件如有不實或偽造之情事，經查證屬實者，取消投稿資格並移送法辦。

附件3

客語詩腔調及華語語釋投稿書寫範例

失智个祕密（四縣腔）

打拚一生个老人家恹了
恬恬坐等，嘴擘擘
無出聲講半句話
乜識有力个手，老翹翹
想愛摻往事來搵客緬
淨抓著，一巴掌
又一巴掌个空虛

失智的祕密（華語翻譯）

拚搏一生的老人家累了
靜靜坐著，嘴開開
沒出聲說半句話
也曾有力的手，老了
想要將往事來抓緊
只抓到，一巴掌
一巴掌的空虛



臺北市政府
客家事務委員會

HAKKA
WRITER
2024
後主
文學獎

即日起 — 8/31

• 圖文創作
• 短篇小說
• 散文
• 小品文
• 客語詩

十年

拾光

撿拾記憶的碎片，堆疊客家

徵件中

徵件主題

針對客家故事、議題與文化特性進行書寫創作。

徵稿類別

短篇小說：以華語書寫，內容、題材不限，惟須含客家元素與意象，字數以5,000至10,000字內為原則。

散文：以華語書寫，實地尋訪或跨世代訪談方式搜集題材為佳，惟須含客家元素與意象，字數以1,200至5,000字內為原則。

小品文：以華語書寫，內容、題材不限，惟須含客家元素與意象，字數以600至1,200字內為原則。

客語詩：以客語書寫，並標明腔調，輔以華語語釋，行數在30行以內為原則。

圖文創作：繪製一幅客家意象之圖文創作主題，完稿規格為正方形，尺寸最大限制為30x30cm。
【兒童組】參賽者須為12歲以下。
（民國101年1月1日(含)後出生者）
【青年組】參賽者須為12歲以上。

徵稿對象

參賽者年齡須在40歲以下(民國73年1月1日(含)後出生者)，國籍不限。

徵文獎項

短篇小說：首獎1名，獎金為新臺幣8萬元禮券，獎狀乙幀。
優選1名，獎金為新臺幣3萬2千元禮券，獎狀乙幀。
佳作3名，獎金為新臺幣1萬6千元禮券，獎狀乙幀。
散文：首獎1名，獎金為新臺幣7萬元禮券，獎狀乙幀。
優選1名，獎金為新臺幣2萬8千元禮券，獎狀乙幀。
佳作3名，獎金為新臺幣1萬4千元禮券，獎狀乙幀。
小品文：首獎1名，獎金為新臺幣2萬元禮券，獎狀乙幀。
優選1名，獎金為新臺幣8千元禮券，獎狀乙幀。
佳作3名，獎金為新臺幣5千元禮券，獎狀乙幀。
客語詩：首獎1名，獎金為新臺幣2萬4千元禮券，獎狀乙幀。
優選1名，獎金為新臺幣1萬元禮券，獎狀乙幀。
佳作3名，獎金為新臺幣6千元禮券，獎狀乙幀。
圖文創作：優選5名，獎金為新臺幣1萬元禮券，獎狀乙幀。

繳交資料

(一) 紙本：1.報名表/授權聲明書1份。
2.參賽作品紙本一式5份。
(二) 電子檔：請至 Google 表單填妥資料報名。

收稿方式

上述繳交資料按順序排妥後，於113年8月31日前以掛號寄達(日期以郵戳為憑)，並於A4信封上黏貼本簡章之專用信封封面，或專人送至「黎歌創意有限公司」收。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東二段200號
電話：03-6585879

徵稿期限

即日起至8月31日止
(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徵件通道

廣告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承辦單位：L3E 黎歌創意有限公司

